

現在放映的是2018年4月12日
香港房屋委員會
「新工程合約工地安全講座」的片段
現在是「第一個問答環節」

(00:15)

大家可以踴躍舉手發問
有問題請把握機會
請工作人員 給這位同事麥克風

我想問有關安全稽核制度，承建商如何參與稽核員的委任過程
以及承建商可否不同意被揀選的稽核員？

首先謝謝你的問題

現在稽核員的委任是依據房署的安全稽核制度

現在的委任是用抽籤的方式

首先，每當有新的項目，房署會通知職安局

我們會問現時在名單上的稽核員

在那段時間，他們是否有檔期可以做稽核工作

並須要聲明他們跟承建商

沒有利益衝突

現在名單上有71個稽核員

舉例，可能有30個稽核員表示有檔期可以參與抽籤

我們就會將那30個稽核員的名單交給房署

房署會用電腦抽籤系統抽出一個稽核員

例如抽到甲君，我們會詢問承建商

有沒有反對，承建商是可以反對的
但需要一個充份的反對原因
如果承建商是不反對
我們就會委任這位稽核員為這個新的項目進行安全稽核
如果承建商反對，而且有充足的理由
我們會通知房署，房署會再重新做一次抽籤
謝謝

好，還有沒有問題
沒有問題的話我們會有10分鐘的小休時間
現在是3:19請大家3:30再次回來
我們繼續進行第二個環節

多謝觀看

(02:36)